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張人龍先生 CBE, OStJ, JP (主席)

張德熙先生 (董事總經理)

陳奕輝先生 (副董事總經理)

蘇伯貴先生

薛俊士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不渝先生

陳嘉齡先生

公司秘書

高婉君小姐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軒尼詩道468號

金聯商業中心

三字樓

居駐代表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律師

趙不渝 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齊伯禮律師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4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2002/2003 中期業績

Simse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天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與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60,966	158,627
銷售成本		(48,648)	(134,462)
毛利		12,318	24,165
其他收入		3,901	17,85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68)	(1,453)
行政開支		(19,612)	(35,174)
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48,352)
證券投資之減值虧損		-	(20,196)
商譽儲備之減值虧損		-	(304,506)
其他經營開支		(9,084)	(6,884)
經營業務之虧損	3	(13,545)	(374,546)
融資費用	4	(5,970)	(8,068)
應佔以下公司之業績：			
共同控制企業		3,032	3,018
聯營公司		(6,783)	(5,617)
除稅前虧損		(23,266)	(385,213)
稅項	5	(361)	(252)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23,627)	(385,465)
少數股東權益		(135)	48
股東應佔虧損		(23,762)	(385,417)
每股虧損	6		
— 基本		(8.37) 仙	(169.63) 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三十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54,788	61,670
投資物業		148,570	148,570
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26,554	26,804
聯營公司之權益		8,110	13,560
無形資產		48,881	52,156
證券投資	7	19,727	19,727
其他長期資產		2,950	3,100
		309,580	325,587
流動資產			
證券投資	7	3,561	37,174
存貨		7,539	8,289
應收賬款	8	51,976	36,281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2,894	36,234
手頭黃金		129	104
銀行信託戶口結存		6,645	6,289
有抵押銀行存款		6,858	2,659
現金及銀行結存		12,620	11,091
		102,222	138,121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於二零零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三十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9	40,311	57,218
應付稅項		11,625	14,36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20,271	35,543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1,787	1,728
附息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50,006	57,850
		124,000	166,699
流動負債淨值			
		(21,778)	(28,578)
扣除流動負債後總資產			
非流動負債			
附息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27,643	141,062
二零零四年到期之2厘可換股債券	10c	8,000	-
遞延稅項		20	20
有關連公司貸款		11,921	11,845
董事貸款		-	10,777
		147,584	163,704
少數股東權益			
		159	-
		140,059	133,30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	4,126	2,726
儲備		135,933	130,579
		140,059	133,30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0,121)	24,28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8,656	(8,165)
未計融資活動前之現金流出淨額	(5,402)	(12,48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	3,133	3,636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406)	(27,572)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273)	(23,93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12,620	5,470
有抵押銀行透支	(15,893)	(29,406)
	(3,273)	(23,936)

簡明綜合股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賬	商譽儲備	資本儲備	一般儲備	匯兌儲備	非買賣投資重估儲備	累計虧損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五月一日	2,726	225,494	-	4,176	722	(5,478)	53	(94,388)	133,305
私人配售	1,400	29,312	-	-	-	-	-	-	30,712
匯兌調整	-	-	-	-	-	(183)	-	-	(183)
公平值變動	-	-	-	-	-	-	(13)	-	(13)
期間虧損淨額	-	-	-	-	-	-	-	(23,762)	(23,762)
於二零零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4,126	254,806	-	4,176	722	(5,661)	40	(118,150)	140,059
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一日	227,216	1,099,997	(304,506)	4,176	120	(3,142)	5,372	(692,950)	336,283
投資於聯營公司時產生	-	-	-	9,462	-	-	-	-	9,462
匯兌調整	-	-	-	-	-	(850)	-	-	(850)
公平值變動	-	-	-	-	-	-	(11,290)	-	(11,290)
於出售時取消	-	-	-	-	-	-	(9,151)	-	(9,151)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	251	-	-	(251)	-
商譽儲備減值虧損	-	-	304,506	-	-	-	-	-	304,506
期間虧損淨額	-	-	-	-	-	-	-	(385,417)	(385,417)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									
三十一日	227,216	1,099,997	-	13,638	371	(3,992)	(15,069)	(1,078,618)	243,543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時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時採用之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週年財務報表時採用者相同，而本集團為因應以下各項目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會計期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而更改其相關會計基準則除外：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	：	財務報告之呈報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	：	外幣兌換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	：	現金流量報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經修訂）	：	中期財務報告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	：	僱員福利

除呈報方式有所改變外，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後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資產淨值有重大影響。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報方式。

2. 分類資料

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規定，分部資料乃按兩項分類形式呈報：(i)按業務劃分之主分類報告方式；及(ii)按地區劃分之次分類報告方式。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根據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分別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業務分類指一項策略性業務，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所承擔之風險與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類。業務分類詳情概述如下：

- 證券業務，即黃金、證券及期貨合約經紀及買賣業務與孖展融資；
- 付運銷售業務，即金屬、廢金屬及其他之付運銷售、與及中國內地採礦業務；
- 金屬倉貨銷售業務，即金屬倉貨銷售；
- 企業及其他業務，即持有投資物業及貸款融資、與及企業收支項目。

在釐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分類應佔收入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區劃分。

分類間之銷售與轉撥乃參考當時按市價向第三者銷售之售價進行。

2. 分類資料(續)

(a) 業務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業務分類之收入及溢利／(虧損)。

(千港元)

	證券		付運銷售		金屬會貨銷售		企業及其他		綜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1,949	17,354	55,146	41,093	-	95,404	3,871	4,776	60,966	158,627
其他收入及收益	247	15,158	-	1,568	-	-	978	1,128	1,225	17,854
總收入	2,196	32,512	55,146	42,661	-	95,404	4,849	5,904	62,191	176,481
分類業績	(11,635)	(189,816)	4,363	(45,699)	(157)	2,198	(9,240)	(141,788)	(16,669)	(375,105)
利息、股息收入 及未分配收入 未分配開支									3,124	559
									-	-
經營業務虧損									(13,545)	(374,546)
融資費用									(5,971)	(8,068)
分佔下列公司盈虧：										
- 共同控制企業									3,032	3,018
- 聯營公司									(6,782)	(5,617)
除稅前虧損									(23,266)	(385,213)
稅項									(361)	(252)
除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									(23,627)	(385,465)
少數股東權益									(135)	48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23,762)	(385,417)

(b) 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地區分類之收入及溢利／(虧損)。

(千港元)

	中國大陸		香港		英國		其他		綜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17,105	10,596	37,592	39,712	-	95,404	6,269	12,915	60,966	158,627
分類業績	2,516	(80,902)	(13,367)	(291,913)	(157)	1,822	(5,661)	(4,112)	(16,669)	(375,105)



3. 經營業務之虧損

本集團經營業務之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撥充攤銷	775	1,110
撥充折舊	2,173	3,333
已售存貨成本	48,648	134,462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1,233	-
未變現之買賣投資持股(溢利)／虧損	7,051	(1,583)
出售非買賣投資產生之溢利	-	(13,906)
出售買賣投資之(溢利)／虧損	-	2,103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股權之收益	(350)	-
員工成本	8,915	16,574
租金收入淨額	(3,927)	(4,430)
來自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4	(399)
法律訴訟之回撥	-	(7,000)
其他長期資產之虧損撥備	-	5,715
壞賬撥備	281	8,071

4. 融資費用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透支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5,970	8,068

5. 稅項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	-
有關對過往期間之超額撥備	-	(221)
	-	(221)
分佔聯營公司應佔稅項	115	-
分佔共同控制企業應佔稅項	246	473
期內之稅項支出	361	252

期內及上年度同期，本集團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

期內及上年度同期，本集團之海外附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海外稅項提撥準備。

5. 稅項(續)

由於未能確定稅務虧損將於可見將來獲動用，故此並無就可用作抵銷日後應課稅溢利之未動用稅務虧損結轉之遞延稅項資產作出任何撥備。

6.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股東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淨額23,762,000港元(二零零一年：虧損385,417,000港元)及已發行加權平均數283,979,000股普通股(二零零一年：加權平均數227,216,000股普通股，已就期內股份十合一之影響作出調整)計算。截至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每股虧損亦因此作出調整。

(b) 因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內之潛在普通股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7. 證券投資

	於二零零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買賣投資：		
在香港之上市股本投資，按市值	-	63
在香港之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485	485
香港以外之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23,979	20,164
減：減值撥備	(4,737)	(922)
	19,242	19,242
	19,727	19,790
減：列作流動資產之部份	-	(63)
長期部份	19,727	19,727
買賣投資，按市值		
在香港之上市股本投資	3,561	10,562
在香港以外之非上市股本投資	-	26,549
	3,561	37,111
列作流動資產之證券投資：		
非買賣投資	-	63
買賣投資	3,561	37,111
	3,561	37,174



8. 應收賬款

本集團已設立信貸控制監察系統，一般按下列信貸條款與客戶進行交易：

- (a) 於交收時或以前收取現金；
- (b) 即期或遠期信用證；
- (c) 30至90日之無保證信貸。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 – 30日	43,787	31,130
31 – 60日	4,337	904
61 – 90日	103	100
超過90日	3,749	4,147
	51,976	36,281

9.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 – 30日	38,479	51,600
31 – 60日	-	1,952
61 – 90日	2	422
超過90日	1,830	3,244
	40,311	57,218

10. 股本

(a) 股份

	於二零零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500,000,000	5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412,566,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4,125,660	2,725,660

(b)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四日起生效，而除註銷或另有修訂外，新購股權計劃將由該日起計有效10年。自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據此授出任何購股權。

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終止於一九九四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前購股權計劃」)。然而，前購股權計劃之規定仍然全面生效，而於終止前購股權計劃前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仍可有效行使。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或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亦無購股權獲行使、註銷或失效。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一日及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根據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而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參與者之 姓名或類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期
張德熙	2,500,000	一九九八年三月二日	2.8	一九九八年九月二日 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一日
陳奕輝	500,000	一九九七年一月二十日	8.0	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日 至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九日
	1,750,000	一九九八年三月二日	2.8	一九九八年九月二日 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一日
蘇伯貴	300,000	一九九七年一月二十日	8.0	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日 至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九日
董事合計	4,780,000			
其他僱員合計	500,000	一九九七年一月二十日	8.0	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日 至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九日
	5,750,000	一九九八年三月二日	2.8	一九九八年九月二日 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一日
	<u>10,580,000</u>			



10. 股本(續)

(b) 購股權(續)

根據現有股本結構計算，全面行使購股權將導致額外發行10,58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為32,640,000港元(未計有關開支)。

購股權之等待期由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期間。

由於回顧期間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故並無披露購股權之理論價值。

購股權之行使價須按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其他類似之股本變動而調整。

(c) 可換股票據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六日發行於二零零四年到期本金為8,000,000港元之2厘可換股票據尚未贖回。該等票據可兌換為本公司新股。假設發行價為每股0.20港元，則根據本公司現有股本架構計算，全數兌換該等票據將導致額外發行40,000,000股股份。

11.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簡明財務報表未提撥準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於二零零二年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三十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就銀行給予附屬公司信貸出具之擔保	169,330	202,008

12. 關連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利豐行(張氏)滙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張德熙先生為該公司之股東)曾進行關連交易如下：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金收入	815	295
租金開支	61	107

每月租金乃參照公平市值計算。

13. 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a) 除附註12所載之關連交易及其他集團內部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附註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付一間有關連公司之貸款利息	(i)	76	-
已付一間有關連公司之管理費	(ii)	117	115
自以下各方收取之管理費：	(ii)		
- 一間共同控制企業		140	140
- 一間聯營公司		386	300
- 一間有關連公司		202	202
已付一間有關連公司之行政費	(ii)	85	-
自一間有關連公司收取之租金收入	(iii)	-	875
已付一間有關連公司之租金開支	(iii)	329	409
已付一間有關連公司之宣傳服務費	(iv)	60	-
已付有關連公司之服務費	(iv)	621	-
向一間共同控制企業購買貨物	(v)	9,815	19,890

(i) 向一間有關連公司支付之貸款利息涉及由一間有關連公司提供之貸款，該項貸款並無抵押，利息為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加2厘，且並無固定還款日期。

(ii) 已付及收取之管理費及已付之行政開支乃按所提供管理服務產生之實際成本計算。

(iii) 每月租金乃參考公開市值計算。

(iv) 服務收費參考公開市場水平釐定。

(v) 有關採購乃按共同控制企業其他客戶所獲之相若條款及條件進行。

(b) 本公司董事張德熙先生就授予一間本公司附屬公司合共39,6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39,600,000港元)之銀行信貸提供擔保。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該附屬公司已動用該等銀行信貸中約64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6,385,000港元)。

(c)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Cheung's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張德熙先生為該公司控權股東)就其於本公司一位公司控權股東之股權而作出一項公司擔保及承諾，以便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取得合共154,086,000港元之銀行信貸(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173,875,000港元)。



14. 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本公司與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二日就發行本金總額150,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到期之4.25厘可換股債券而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發行於二零零六年到期之4.25厘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股東批准，且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日完成。

結算日後事項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二日刊發之公佈。

15. 批准中期財務報表

本中期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批准。

管理層之研討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虧損淨額約為23,800,000港元，而期間本集團營業額約為61,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62%。

金融服務

業務回顧期間本港交易所之證券買賣一直淡靜。在市場疲弱之下，通縮加上企業盈利與資本開支同時減少，導致投資者卻步。此外，去年七月之細價股事件進一步打擊市場氣氛，使市況更差。

本集團客戶一直以散戶投資者為主，而該等客戶對本港證券市場之信心受細價股事件嚴重打擊，結果本集團之證券經紀業務難以扭轉所受到之損害。受到地緣政治衝突威脅、通縮打擊及對香港經濟前景之憂慮，一直使整個市場受到壓力，更多投資者成為驚弓之鳥，將在股市之投資轉投較為穩定之銀行存款、保證基金及黃金等。專攻細價股之短線資者及其他投機者亦差不多一下子停止買賣，散戶投資者更減少買賣次數兼且降低交易額，同時傾向於長線持有。結果國企股及非恒指成分股之每日平均成交量在二零零二年第二及第三季分別大幅下降38.2%及55.7%，而本集團金融服務部門之佣金收入當然無可避免減少。

由於大市不景，加上面臨取消最低佣金制，促使該部門在不得已之下審慎考慮市場前景而縮減規模，成功將固定經營成本削減超過60%，重組更具工作效率之工作班子，並且建立更集中之市場網絡。網上買賣方面，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高科技泡沫期間曾經備受業界推崇之創新買賣工具已無復往日之需求，因此部門亦減少該項交易平台開支，成功節省更多資源。

總結去年經驗，該部門之信貸控制工作有明顯改進。在業務回顧期間，該部門僅需就呆賬作出小額撥備。

為擴大收入來源，該部門向證券經紀客戶宣傳推廣黃金買賣服務，並以較為接受風險之客戶為對象。黃金市場已恢復活躍，金價由一九九九年八月至二零零二年六月期間急升25%，已打破長達二十年之熊市局面。



業務回顧 (續)

金融服務 (續)

業務回顧期間黃金買賣業務之收入較截至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增加19%，而純利更大幅上升超過100%，證明董事會自二零零一年中起將投資重點轉向黃金買賣為明智之舉。

有色金屬

在業務回顧期間，雖然金屬價格回落，但本公司之共同控制企業德鑫鋁廠之現金仍有上升，並且已全數償還所欠本集團之股東貸款。鎳礦業務已有穩定現金淨收入，並且進一步發揮實力，已訂立工程合約建造長達700米之礦井，將於二零零五年完成。雖然對本集團整體貢獻謹略有影響，但有色金屬部門在業務回顧期間之表現良好。白銀市場則出現根本性轉變，中國已不再是產超地區，現時達至供求平衡，使得本集團之出口業務發展機會減少。雖然本集團之營業額因而減少，但本地銷售仍然有利可圖。整體而言，金屬業務在回顧期間為本集團提供淨流入現金。

展望

金融服務

在經濟下滑、政府出現財政赤字、利率偏低、通縮加上可能出現全球經濟衰退之情況下，董事會認為本地股市會在二零零三年首兩季維持偏軟。由於特區政府已差不多肯定會改變經濟政策，將在下個財政年度起由「促進增長」轉為緊縮預算，本地消費力極可能再進一步萎縮。此外，聯交所即將於四月取消現行之最低經紀佣金制，加上建議延長交易時間，均有可能減少證券經紀之利潤。除此以外，美國經濟及戰爭與恐怖活動等外來因素亦極可能會打擊華爾街之股市表現，進而拖累香港股市。因此本地股市仍然面對極艱巨挑戰。

面對上述因難，董事會預期本地股市在來年仍然維持熊市。本集團之金融服務部門將會努力嚴格控制開支，以克服挑戰。黃金買賣業務會獲得更多資源，以加強實力及擴大客戶基礎。本集團針對有意另尋回報來源之證券買賣客戶提供在金市投資之服務，爭取從中獲利，最終更可望減少以至抵銷股票經紀業務可能出現之經營虧損。

展望 (續)

有色金屬

由於中國本土鋁產量有意料之外增長，加上本集團之鋁廠在截至二零零五年須以預焙槽技術取代自焙槽技術，使鋁廠前景有點不明朗。本集團仍未對技術轉移作出決定，但在改革之前，已一直就中國整體供求情況進行詳細市場分析，

預期鎳礦業務可於二零零三年產生溢利，首階段擴充工程將在二零零三年三月開始有所貢獻，但第二階段擴充工程須直至二零零五年方會有所貢獻。有色金屬經紀業務預計會維持溢利上升之趨勢。

雖然面對市場出現根本性轉變，白銀業務預計會由於開放當地黃金市場而出現新機會。本集團現正發掘各種途徑建立貴金屬業務之地位。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按二零零一／二零零二年度年報所披露，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動用銀行透支，因此本集團面對緊絀之財政狀況，惟已較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之情況略有好轉。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82%，而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為83%，其中流動負債淨額由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約29,000,000港元減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約22,000,000港元。以銀行借貸、可換股債券及其他計息貸款總和除以股東股本計算之負債比率由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之148%下降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之131%。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二年十月配售股份及發行可換股債券之結果。

在整個回顧期間，管理層一直極力爭取新資金以加強股本基礎，同時與其中一家主要往來銀行磋商重組銀行信貸。於二零零二年十月，本集團安排私人配售本公司新股份及發行二零零四年到期之2厘可換股債券，分別成功集資31,000,000港元及8,000,000港元。在結算日後，由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日發行15,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到期之4.25厘可換股債券，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水平再度提高。集資所得款項用以償還一項按揭貸款，而本集團之前為履行每月之承擔額而承受重大財務壓力。上述貸款實際上改為三年期可換股債券，管理層現時可集中精力，審慎物色可獲收益之業務。



貨幣結構

因為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包括借貸，乃以美元、港元或人民幣進行，所以受外幣對滙波動影響相對較小。該等貨幣之匯率於期內相對比較平穩。因而，匯率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總借貸為173,35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197,912,000港元），由本集團之銀行存款、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樓宇與保證金客戶之上市證券投資（已獲客戶同意）作為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約80名僱員。本集團招聘及擢升員工乃按其貢獻及對所任職位之發展潛質而定。在制定員工薪酬及福利政策時，本集團首要考慮彼等之表現及市場當時之薪酬水平而定。本集團提供予僱員之福利包括培訓、公積金及醫療津貼。透過為高級職員設立之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擬將彼等之責任、權力及福利合而為一。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銀行給予附屬公司信貸出具之擔保有或然負債約169,330,000港元。

其他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董事之股本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證券權益條例」)第29條保存之登記冊所記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持有本公司及其聯繫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權益如下：

董事	附註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合共	股權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張人龍先生	(a)	-	4,000,000	4,000,000	0.97%	
張德熙先生	(b)	-	77,748,090	77,748,090	18.85%	
陳奕輝先生	(c)	1,008,600	2,900,000	3,908,600	0.95%	
蘇伯貴先生		10,000	-	10,000	0.00%	
陳嘉齡先生	(d)	-	50,000	50,000	0.01%	

附註：

- (a) 「公司權益」項下之股份由Benton Shares Holding Limited持有，而該公司99%權益由張人龍先生擁有。
- (b) 「公司權益」項下之股份包括：
- (i) 張德熙先生擁有99.99%權益之Haywood Shares Holding Limited所持有之30,418,000股股份；
 - (ii) 張德熙先生透過擁有75%權益之公司Cheung's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持有約48.53%權益之Peakhurst Limited所持有之34,530,090股股份；及
 - (iii) 張德熙先生擁有75%權益之iWin Limited所持有之12,800,000股股份。
- (c) 「公司權益」項下之股份由陳奕輝先生透過其私人投資公司Join Rich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
- (d) 「公司權益」項下之股份由陳嘉齡先生透過其私人投資公司E-Source Holdings Limited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按本公司根據證券權益條例第29條保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規定，各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權益條例)已發行股本中之任何實際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根據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二十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本公司僱員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董事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截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授予本公司董事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0(b)。

期內，董事概無獲授或行使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或其配偶或其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之權利，而根據證券權益條例第29條保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規定，亦無任何該等權利獲行使。

主要股東

依據證券權益條例第16(1)條之規定，本公司獲悉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下列公司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已登記權益：

股東名稱	所持普通股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張德熙 (附註a)	77,748,090	18.85%
立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14.54%
和立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b)	60,000,000	14.54%

附註a：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8條，張德熙先生被視為擁有下列股份權益：

- (i) 張德熙先生擁有99.99%權益之Haywood Shares Holding Limited所持之30,418,000股股份；
- (ii) 張德熙先生透過其擁有75%權益Cheung's Enterprise Holdings Limited而持有約48.53%權益之Peakhurst Limited所持有之34,530,090股股份；及
- (iii) 張德熙先生擁有75%權益之iWin Limited所持有之12,800,000股股份。

附註b：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8條，和立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立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任何人士(其權益載於上文之本公司董事除外)登記持有根據證券權益條例第16(1)條須予記錄之本公司股本之權益。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證券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買賣任何本公司之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除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以特定任期獲委任而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流告退外，董事概無獲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於現在或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並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討論並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與其他財務報告事項，當中包括審閱本未經審核截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張德熙

香港，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